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5樓

承辦人：黃信禎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721

傳真：(02)29668144

電子信箱：am4876@ntpc.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施字第11510962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U9MXWD）

主旨：有關「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教育訓練暨使用執照申請注意事項」講習會，謹訂於115年7月6日（星期一）舉辦，敬請轉知所屬會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規劃透過教育訓練，協助相關從業人員熟悉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相關流程，以期縮短審查時程、減少紙張浪費；另規劃於講習會中進行相關新制政令宣導，以利從業人員提高送審文件正確性，透過前開宣導期能達到本市「簡政便民」及「智慧城市」之施政目標。

二、本次講習會規劃如下：

（一）課程時間：115年7月6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二）課程地點：本府行政大樓507會議室（可容納300人）。

（三）課程內容及講師：詳課程表。



(四)參訓對象：邀請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及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三、有關本次講習會辦理方式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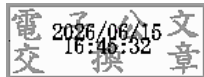
(一)報名方式：由前開公會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

(二)參考資料：由本局提供檔案，供公會及從業人員自行下載。

四、隨函檢送講習會課程表及參考資料各1份供參。

正本：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裝

訂

線



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教育訓練 暨使用執照申請注意事項

課程資訊

課程時間

- 日期：115年7月6日（星期一）
- 時間：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

課程地點

- 地點：本府行政大樓507會議室

課程安排

09:30~09:40	長官致詞	
09:40~10:10	使用執照申請注意事項	講師：方順建
10:10~11:00	使用執照無紙化申請流程(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	講師：譚言丞
11:00~11:10	使用執照無紙化審查流程	
11:10~11:30	Q&A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使用執照申請注意事項

-書圖文件、竣工查驗

主講人：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施工科
方幫工程司順建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簡報大綱

01

政令宣導

02

竣工圖說報備注意事項

03

現場查驗常見缺失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01. 政令宣導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政令宣導

➔ 新北市使用執照書圖文件核對自主檢查表 最後更新：114年9月10日

針對審查項目之材料證明文件，羅列檢查重點，供監造人與承造人納入採發參考，未免影響起造人權益。



新北市使用執照書圖文件核對自主檢查表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政令宣導-無障礙升降平台

文件檢查重點

1. 升降平台出廠證明文件
2. 符合性驗證書(經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證之CNS15830-1及CNS15830-2)
3. 監、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簽證之品質切結書 (詳附件)

無障礙升降平台品質切結書

本公司之 建字第 號建照工程，位於新北市 區 街 巷 號，地上 層、地下 層，本工程裝設無障礙升降平台 座，其升降平台設備已取得符合性驗證文件，性能及規格皆符合規定，並確實依設備施工標準圖等規定安裝完成，如有違誤願負相關責任，特此切結。

此 致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承 造 人： (簽章)

專 任 工 程 人 員： (簽章)

監 造 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案號碼：050207，公告期限：28 天 (凡 3 地管 07-1 凡)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02.

竣工圖報備注意事項

申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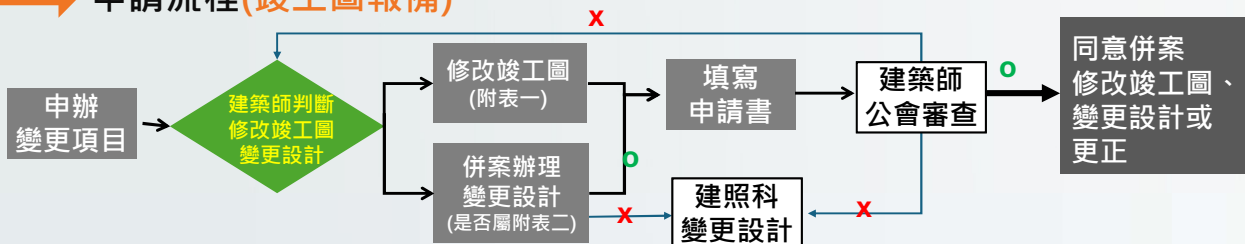
簡化「本市申辦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與併案辦理變更設計」

- 自114年9月1日起，凡屬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於屋頂板勘驗核准後，竣工圖說與原核定不相符時，均應向本市建築師公會辦理「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與併案辦理變更設計」簡化流程，由本市建築師公會就申請修改或變更項目進行「專業」技術審查，以提升使照審查效率
- 案件於屋頂板勘驗後(申請使用執照前)，已自主將「竣工圖說」送至本局建照科進行建照報備或變更設計程序之案件，由監、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簽證確認後，得參照簡化程序(抽查方式核對圖說)



申請程序

申請流程(竣工圖報備)



一. 修改竣工圖(附表一)

申請使用執照得併案修改竣工圖之項目如「新北市政府核辦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併案辦理變更設計及補列筆誤或漏列注意事項」附表一，應符建築法§39但書規定。

二. 併案辦理變更設計(附表二)

- 申請使用執照得併案辦理變更設計之項目如附表二
- 結構外審案件需經外審單位變更核備
- 涉及主要結構變更者，仍需先行辦理建照變更設計程序(建築法§ 39)





申請程序

簡化程序-抽查圖說，縮短對圖時間

- 面積計算表、地盤圖、基地位置圖
- 地下層樓層
- 地上1樓層
- **承辦人抽查戶數**
- 屋頂層
- 室內裝修圖說(僅抽查樓層)

★未抽查及隱蔽部分，由監、承造人及承造人之專任工程人員依法負簽證之責任，且不得因辦理抽查，而免除其責任



修改竣工圖併同辦理變更設計申請書

填寫及審查重點

1. 填寫附表一及附表二之哪一項並敘明並修改位置 (例如:項次一地上1層綠化面積變更原 $00m^2$ 變更為 $00m^2$) 及圖號
2. 如涉有增頁騎縫蓋建築師大小章
3. 建築圖與結構圖不相符，依建築圖施工者，應檢附修正後結構圖 (另結構外審案件涉及符合附表二項次一構造項目(二)修改事項1~4，應依規定辦理完成結構外審變更且須變更完妥) (涉及主要構造變更仍應依規定辦理變更設計程序)
4. 依簡化流程提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審查案件，須於申請書填寫審查同意文號。倘使照審查時，竣工圖說需更換(不得涉及附表一及附表二)，須於併案辦理更正事項中敘明所更正項目及圖號
5. 地號合併者，填寫併案辦理更正事項

修改竣工圖 申請書
併案變更設計

有關 建字第 建造執照工程申請使用執照案，涉有左列項目變更：

一、修改竣工圖：(附表一)

項次	修改項目說明	圖號	符合修改事項第幾項第幾目第幾點或其他相關法令規定
1			
2			
3			

二、併案申請變更設計：(附表二)

項次	變更設計項目說明	圖號	符合修改事項第幾項第幾目第幾點
1			
2			
3			

三、併案辦理更正事項：

項次	更正項目說明	圖號
1		
2		
3		

上述經建築師及專業技師簽證與原核准建築規定相符，認定確不影響空地比、採光、
併案辦理變更設計案經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以○年○月○日○號函審查符合規定。
變更部分若涉及增頁騎縫蓋，監造人或設計人員簽，特此聲明。備查字：
修改竣工圖 ()併案申請變更設計，並經確認符合費局112年1月18日新北府工務字第11200945271號函修訂之「新北市政府核辦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併案辦理變更設計及補列筆誤或漏列注意事項」附表規定，特立此說明書。
此致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起造人： (簽章)

監造人： (簽章)

(設計人)： (簽章)

承造人： (簽章)

專任工程人員： (簽章)

專業技師： (簽章)

1. 起造人核章，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簽章及專業技師(涉及附表二結構變更者) (參酌建照)
2. 建築師 (簽證建築師非設計人或監造人者) 及專業技師 (涉及結構變更且原結構設計簽證為專業技師者) 簽證報告文件



[提醒]竣工圖簽章原則

[114年5月26日新北工施字第1141027170號函]

本局依建築法§ 39但書規定，訂有「**新北市政府辦理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與併案辦理變更設計及補列筆誤或漏列注意事項**」，倘竣工圖說已與原設計圖樣不相符，涉及法規檢討及結構安全部分，仍需用**建築師及結構專業技師簽證**，以符合建築法§ 34與建築師法§ 18規定之原意。

為配合內政部國土署「依建築法第71條竣工圖說簽章執行方式」會議結論，有關本局辦理請領使用執照涉及竣工圖說簽章執行方式如下：

1. 未「修改竣工圖與併案辦理變更設計」之竣工圖說，由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簽章**以示負責；另監造人於「**監造人竣工查驗檢查報告表**」及「**監造證明書**」**簽章**。
2. 倘竣工圖說依「新北市政府辦理使用執照修改竣工圖與併案辦理變更設計及補列筆誤或漏列注意事項」辦理時，除檢附監、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簽證文件外，**監造人**仍須於該竣工圖說**簽章**。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索引、基地位置、地盤圖

建築物套入並寫上樓層數

地籍圖改成地盤圖

標示「竣工圖」字樣

地號分割或合併時註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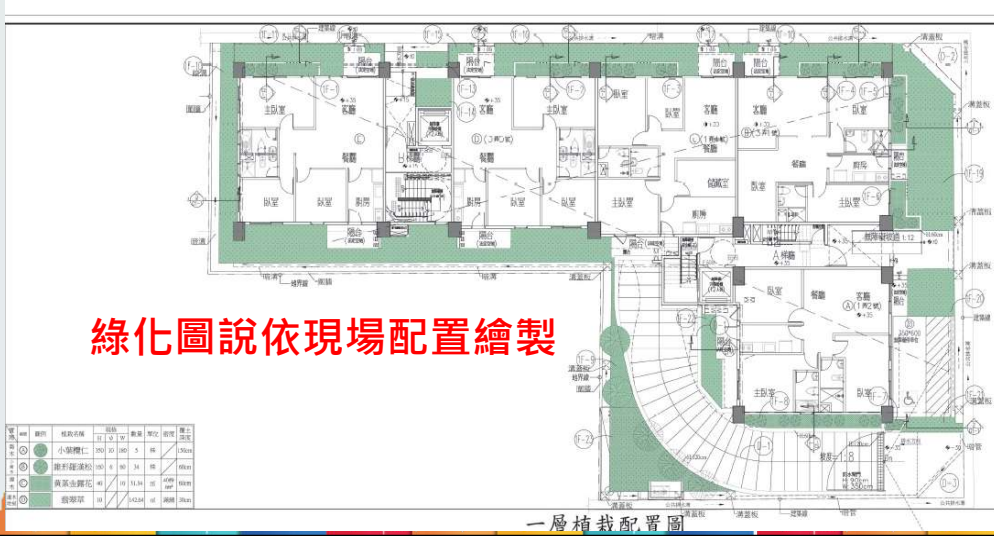
監造大章 監造小章 **王大明**

承造大章 承造小章 **王大明**

技師章 **王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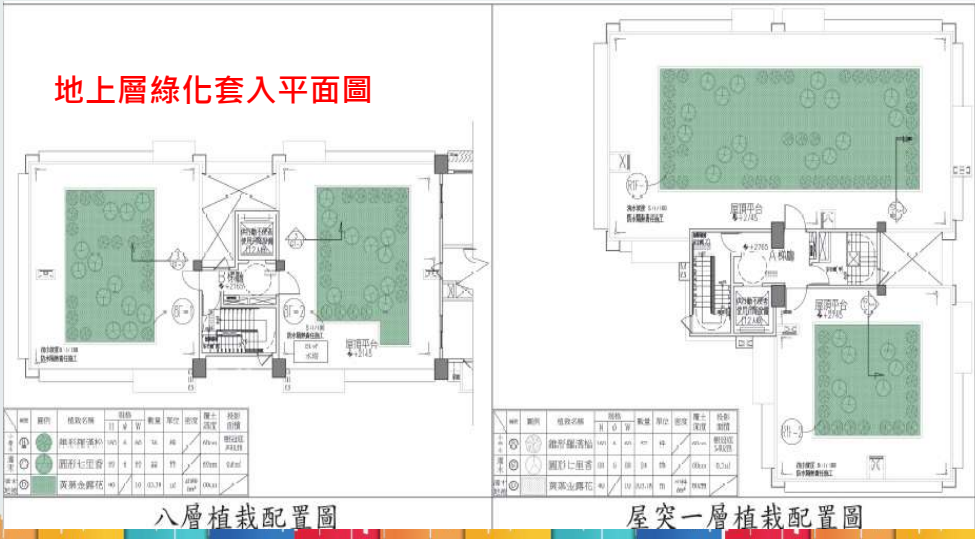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綠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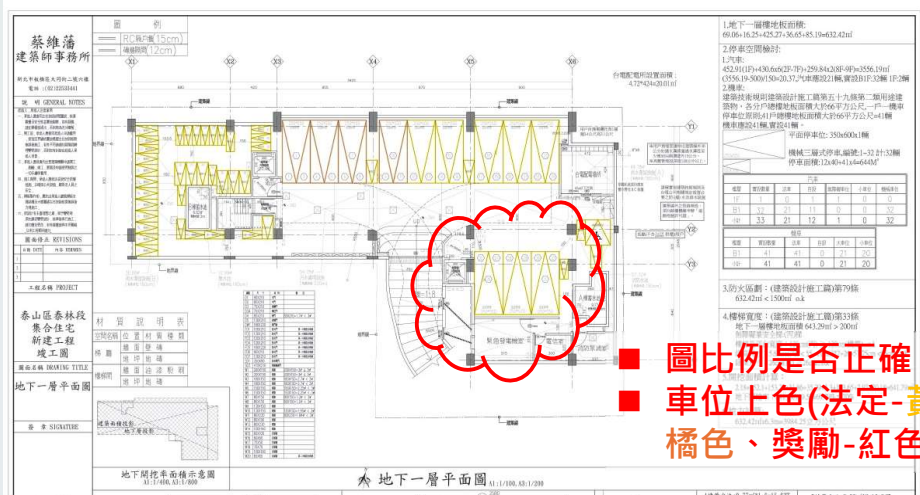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綠化圖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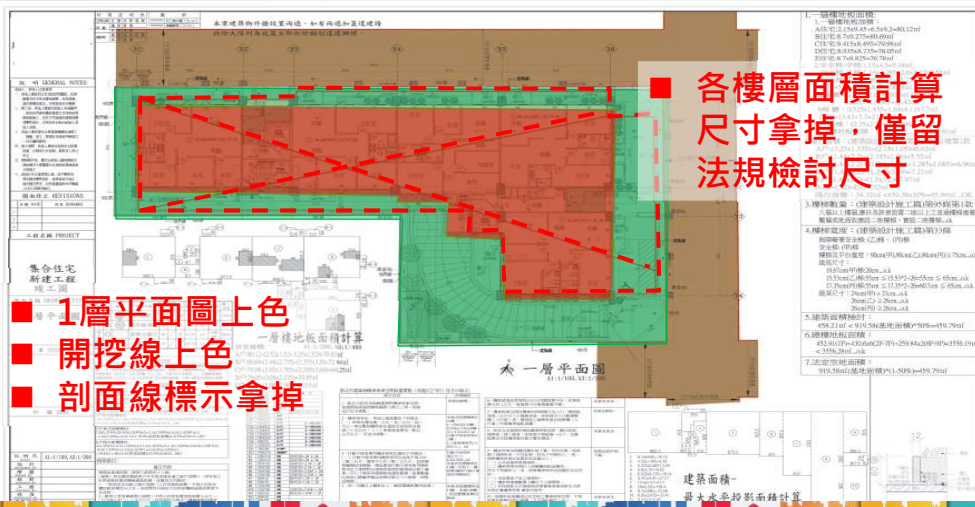
停車空間



- 圖比例是否正確
- 車位上色(法定-黃色、自設-橘色、獎勵-紅色)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1層平面圖












- 1層平面圖上色
- 開挖線上色
- 剖面線標示拿掉

- 各樓層面積計算尺寸拿掉，僅留法規檢討尺寸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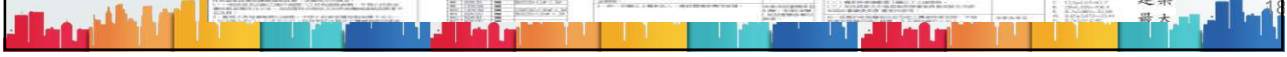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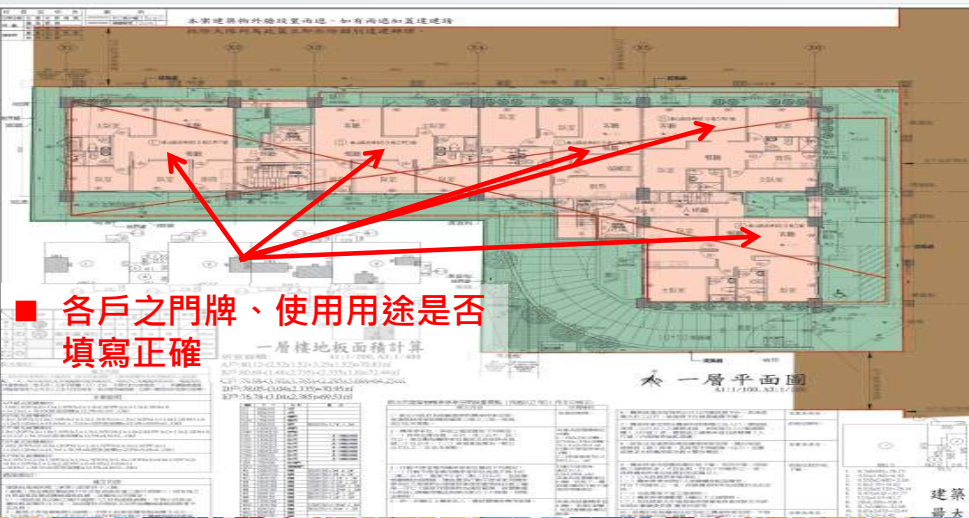
圖例

-  黃底/綠斜線 - 無遮簷人行道
-  黃底/紅斜線 - 騎樓
-  綠底/咖啡斜線 - 基地內通路
-  紅底 - 建築物配置
-  綠底 - 空地配置
-  橘底 - 退縮地
-  黃底 - 保留地
-  咖啡底 - 現有巷道
-  紅虛線 - 地下室開挖範圍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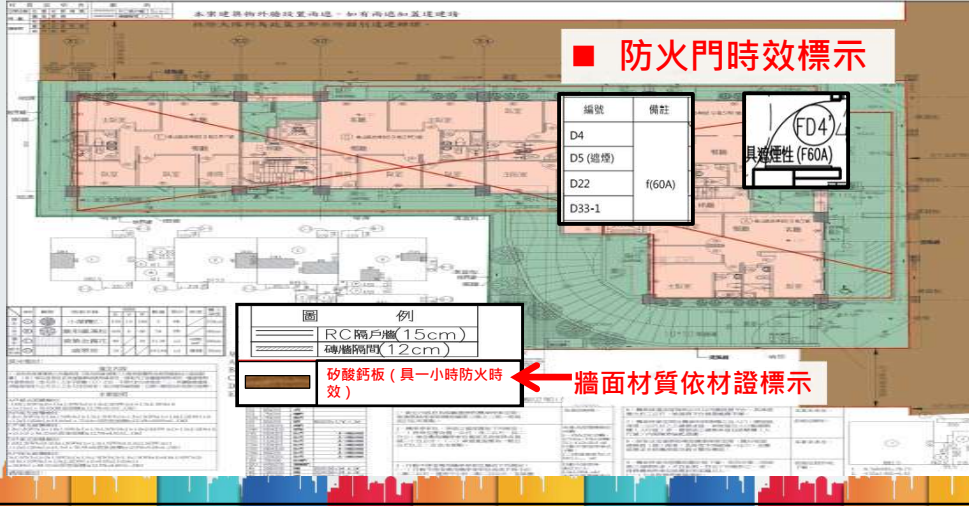
各戶門牌與使用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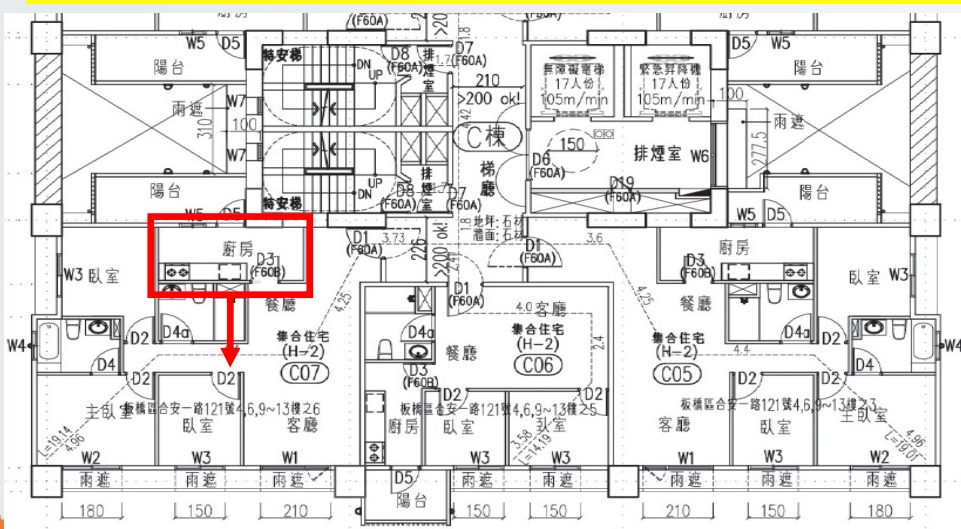
竣工圖說清圖注意事項

輕隔間名稱及防火門(窗)防火時效標註(120A、60A等(是否具遮煙性))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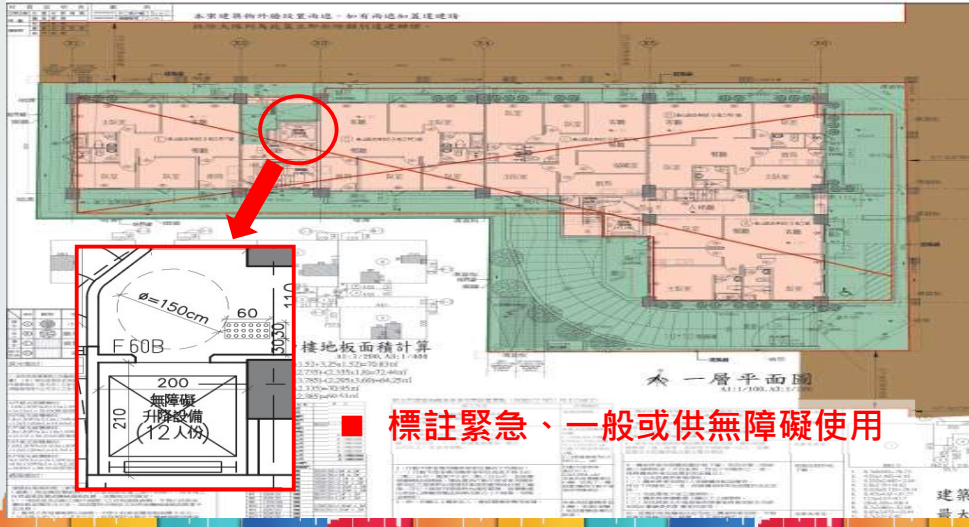
隔間變更後，空間名稱漏列要補列、步行距離等相關法規應重新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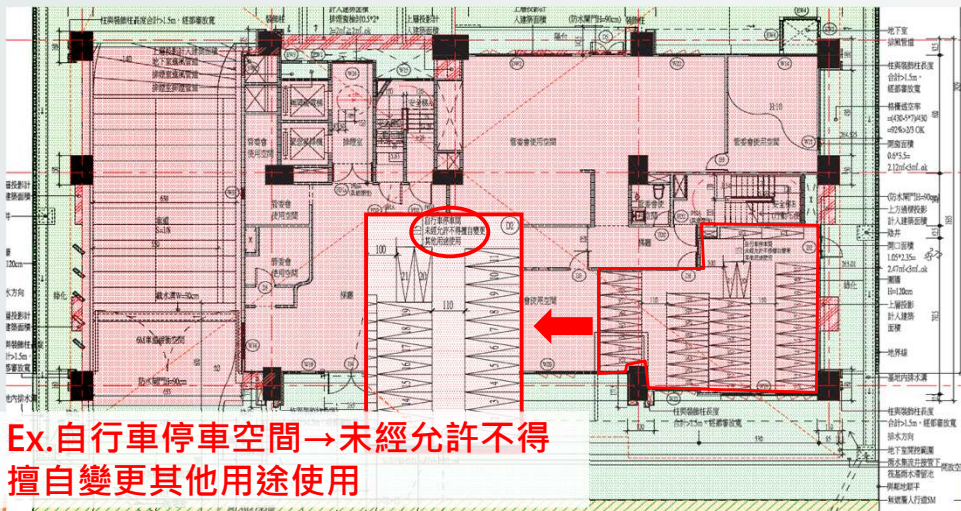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升降機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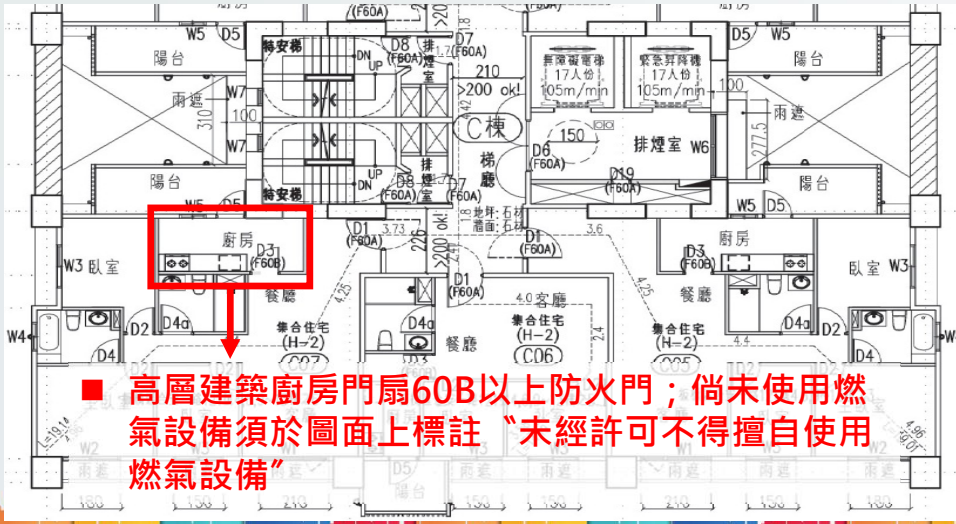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空間使用用途依不同類型在圖面上加註字樣



清圖注意事項及審查重點

空間使用用途依不同類型在圖面上加註字樣



竣工圖說清圖注意事項

其他

1. 竣工圖與原核准圖（含報備圖）相符，如不符應檢討得否併案修改竣工圖或辦理變更設計
2. 平面圖外牆含門窗修正則立面圖是否一併修正
3. 筏式基礎版人孔已依現場繪製
4. 變更處是否已雲朵標註
5. 圖說與竣工照片是否相符
6. 裝飾柱標註（注意是否係原建照已核准）

[提醒]第一次產權登記

請覆核圖說內容並請洽地政事務所預審

【常見缺失樣態】

1. 平面圖與單線圖尺寸不一致
2. 申請書與面積計算表內容不一致
3. 計算式與單線圖或平面圖尺寸不一致
4. 起造人名冊地址誤植

※有關圖說簽證內容請起造人覆核並洽地政事務所辦理建物標示圖預審，未免後續使照更正程序影響起造人後續交屋期程。

建物標示圖預審又是什麼呢？

在申辦建物第一次登記前請地所預先審查建物標示圖預審期間發現錯誤可及早修改，加快後續建物登記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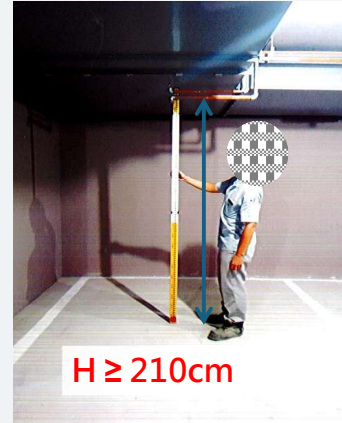
03.

現場查驗常見缺失

停車空間淨空間不足

→ 停車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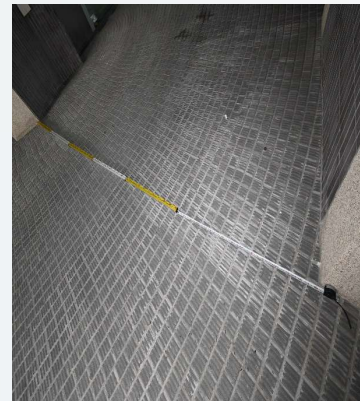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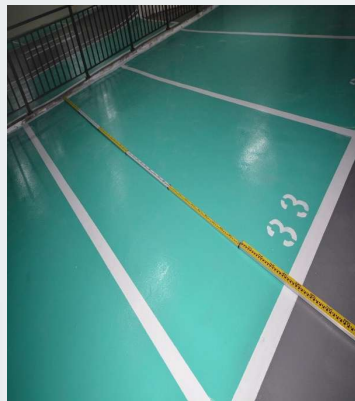
- 停車空間及車道**地坪**鋪設(瀝青混凝土/混凝土/類似代用品)及**停車位畫線**標明
- 大小車位是否與原建照相符
- 汽車坡道及管道下方**淨高**($H \geq 2.1m$)是否足夠
- 停車位**前方空間**是否足夠
- 停車位角度超過 60° 者，其前方應留設**深6m/寬5m**以上空間



27

停車空間淨空間不足

→ 停車空間(淨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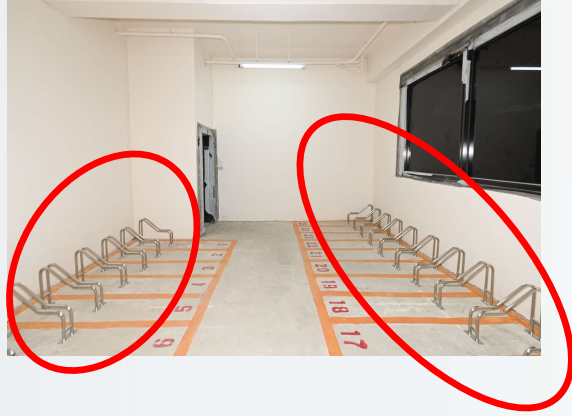


28

地上1層室內自行車車位地坪材質

地上層停車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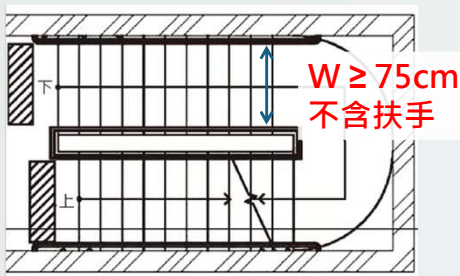
- 地上1層室內自行車車位需施做車位停車架，戶外免
- 竣工平面圖上加註：
“非經許可不得擅自廢除或其他用途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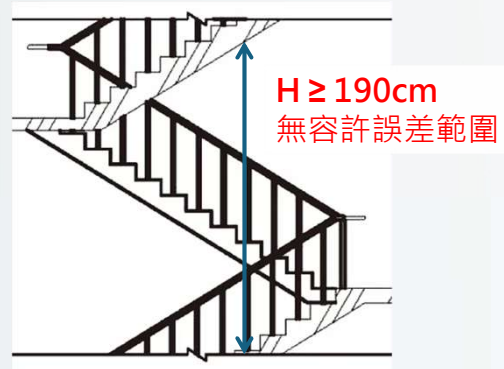
29

樓梯淨高寬不足

樓梯相關規定 - 淨高、淨寬



樓梯寬度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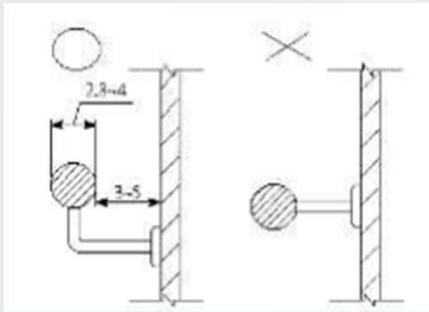


樓梯淨高規定

30

無障礙樓梯扶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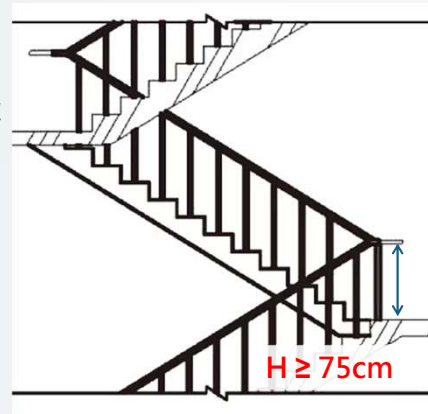
→ 扶手形狀：可為圓形、橢圓形



樓梯寬度3米以上未加裝扶手

→ 樓梯相關規定 - 扶手

- 樓梯內兩側均應裝設距梯級鼻端高度75cm以上之扶手
- 樓梯之寬度在3m以上者，應於中間加裝扶手(級高在15cm以下，且級深在30cm以上者得免設置)



戶外安全梯開口台度不足、加裝窗框

樓梯相關規定 - 戶外安全梯

- 對外單一開口面積應達 $2m^2$ 以上
- 與建築物任一開口距離 (200cm)
- 開口臺度高度符合規定 (110cm/120cm)
- 開口不得加框



33

欄杆扶手高度不足、水平橫條間距超過10公分

欄杆設置相關規定

- 設置於露臺、陽臺、室外樓梯及室內天井等處之欄桿扶手高度需 $\geq 1.1\text{ m}$; 10層以上者，需 $\geq 1.2\text{ m}$
- 使用用途為A-1、A-2、B-2、D-2、D-3、F-3、G-2、H-2(住宅)組者，前項欄桿不得設有可供直徑10cm物體穿越之鏤空或可供攀爬之水平橫條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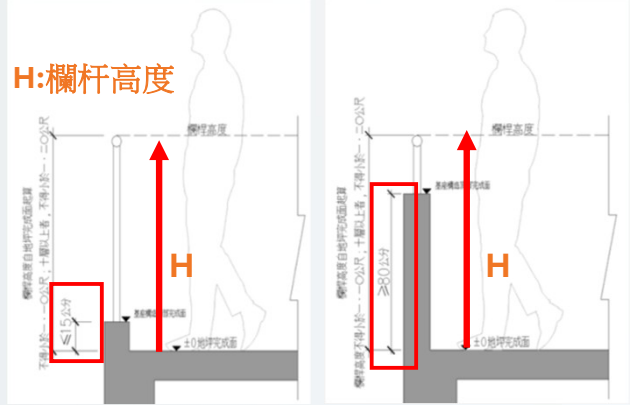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欄杆設置規定

欄杆設置相關規定

- 基座構造頂部完成面，距離地坪完成面起算高度於15cm ↓ 或 80cm ↑ 者，欄桿高度由地坪完成面起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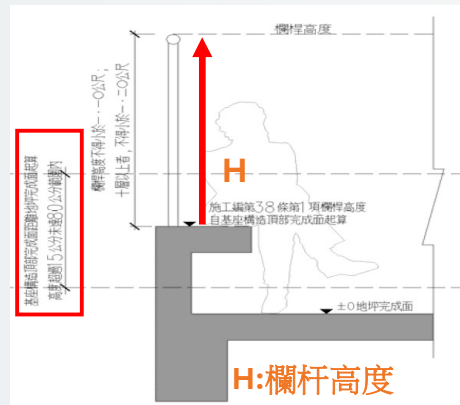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欄杆設置規定

欄杆設置相關規定

- 基座構造頂部完成面，距離地坪完成面起算高度15cm~80cm內，欄桿高度由構造頂部完成面起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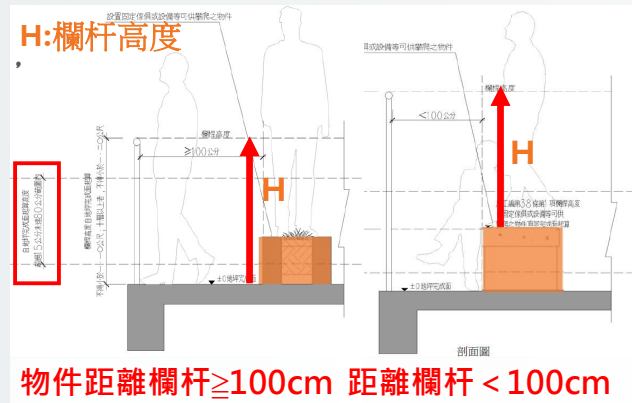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欄杆設置規定

欄杆設置相關規定

- 物件與欄桿水平距離達100cm ↑ 欄桿高度由**地坪**完成面起算
- 物件與欄桿水平距離未達100cm者，欄桿高度由**物件**頂部完成面起算



窗戶台度不足

窗戶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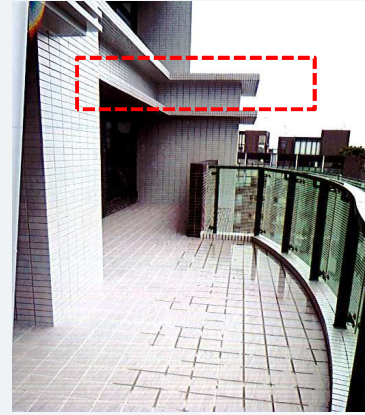
- 建築物使用用途為 H-2(住宅)、D-3(國小校舍)、F-3(學齡前兒童照護之場所)，外牆設置開啟式窗戶之窗臺高度不得小於1.1m；10層以上不得小於1.2m



現場竣工查驗重點

陽臺、露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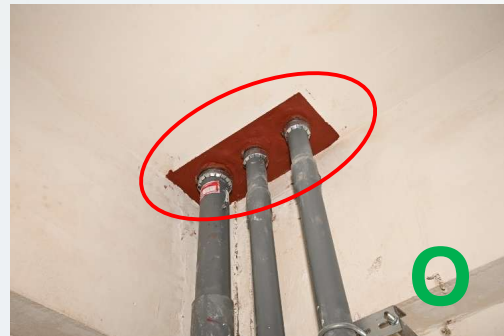
- 與室內居室間之落地門或一般門不得僅只有窗框，其下方應設置防水墩座
- 露臺上方不得有頂蓋
- 陽臺不得加框



建築物防火區劃貫穿部位未填塞

現場重點

- 穿管位置需確實施作防火填塞



自主檢查表第32項 建築物防火區劃貫穿部位證明文件

文件檢查重點

1. 建築物防火區劃貫穿部位切結書
2. 出廠證明文件(視材料檢附內政部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通知書)
3. 施工紀錄照片(至少3處以上施工前、中、後照片，以管道間或不同防火區劃為主及示意圖)
4. 倘無貫穿部位者，是否已檢附無貫穿部位切結書

建築物防火區劃貫穿部位切結書

- 一、本工程領有 建字第 號建造執照，建築工程業已完竣，貫穿防火區劃部位合成之構造均依施工規範規定施工。
- 二、本工程施工皆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85 條及 85 條之 1 規範規定；另屬高層建築者，並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247 條規定，且現場施工過程均符合工程會訂定之施工規範施工。
- 三、檢附相關出廠證明及內政部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通知書與施工紀錄：
 - 出廠證明文件。
 - 內政部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通知書證明文件。
 - 施工紀錄照片(至少 3 處以上施工前、中、後照片，以管道間或不同防火區劃為主，另需含施作位置示意圖)。

此 致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承造人： (簽章)

專任工程人員： (簽章)

監造人： (簽章)

自主檢查表第33項 室內、外輕隔間材料證明文件

現場重點

- 停車空間與居室間**牆面**材質
- 按333建築管理法規研討會會議結論，須以磚牆或RC牆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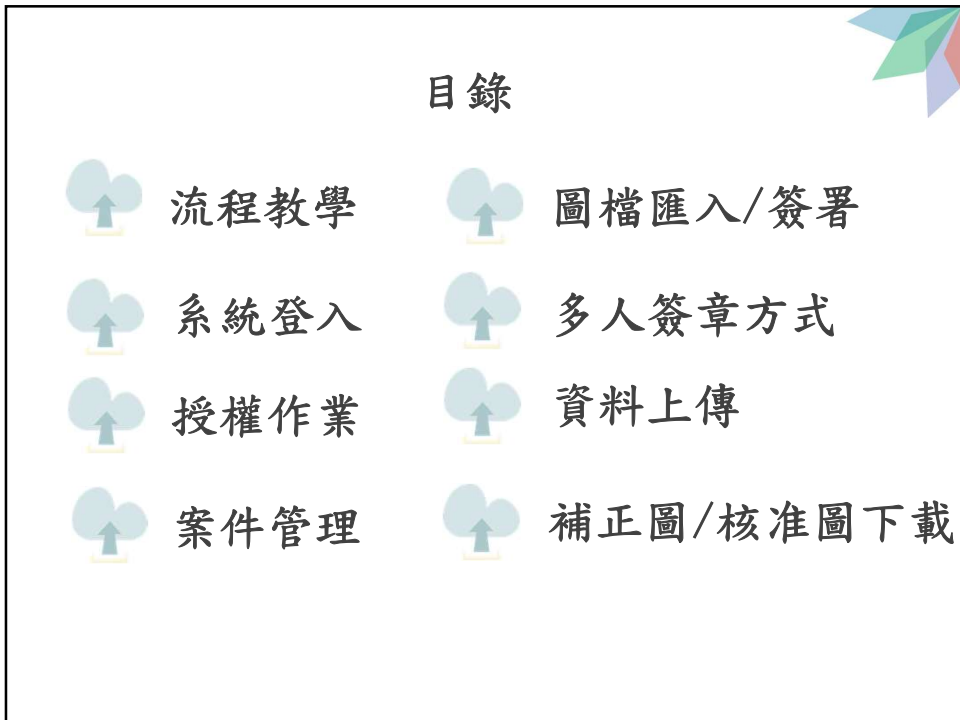
騎樓、人行道與鄰地未順平

- 按本局113年5月1日新北工施字第1130828603號函，建築圖面標示應與鄰地順平案件，提醒倘因現況與鄰地高程落差過大，致無法順平者請務必於施工期間先行確認，與鄰地及公有人行道鄰接處是否能順平無礙；如無法順平者，應先向本局提出申請變更或修正事宜，避免影響後續請領使用執照之時程。



THE END

感謝您的聆聽





流程教學

案件編號 (連照/併案件數)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負責人
11409H0000499 (1件) ➡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使照修改竣工圖併變更設計申請	譚言丞/譚言丞
11409H0000498 (1件) ➡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使用執照	譚言丞/譚言丞
11409H0000497 (1件) ➡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施工勘驗	譚言丞/譚言丞

```

graph TD
    subgraph "竣工圖併修"
        A[竣工圖併修] --> B[創建案件類別：  
使照修改竣工圖併變更設計申請]
        B --> C[授權]
        C --> D[登打表單→書圖上傳  
→資料上傳→列印外審單位已辦理竣工審查之掛建文件清單→掛號]
        D --> E[核准]
        E --> F{依施工科分階段  
實施使照無紙化}
        F -- 否 --> G[另創案件  
選擇「使用執照」]
        F -- 是 --> H[不用另創案件，掛號  
後系統會將案件改為「使用執照」]
    end

    subgraph "使用執照 (實施無紙化案件)"
        I[使用執照  
(實施無紙化案件)] --> J[登打表單→書圖上傳→  
簽章→資料上傳→列印  
上傳成功單→掛號]
        J --> K[掛號]
        K --> L[核准]
        L --> M[書圖上傳(圖說清稿後  
重新上傳→簽章→資  
料上傳→通知承辦)]
        M --> N[副本核准]
        N --> O[列印核准圖、核准清  
冊、發明書，繳交工  
務局施工科]
    end

    subgraph "使用執照 (非實施無紙化案件)"
        P[使用執照  
(非實施無紙化案件)] --> Q[創建案件類別：  
使用執照]
        Q --> R[登打表單→資料上傳  
→列印上傳成功單]
        R --> S[紙本掛號]
        S --> T[核准]
        T --> U[書圖上傳→產生二為  
碼→簽章→資料上傳  
→列印上傳成功單]
        U --> V[檢送有二維條碼圖說  
圖上傳成功單]
    end

    subgraph "開工/施工勘驗"
        W[開工/施工勘驗] --> X[創建案件]
        X --> Y[登打表單]
        Y --> Z[資料上傳]
        Z --> AA[依照步驟：1.取得一  
碼通，2.上傳申請資  
料，3.列印上傳成功  
單，4.施工勘驗會報]
    end
    
```

竣工圖併修流程

竣工圖併修流程

1. 創建案件：

11409H0000499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使照修改竣工圖併變更設計申請	語言丞/語言丞
--	-------	----------------	---------



2. 登打相關表單

請案狀態

可在上列申請狀態點按輸入，新增/修改案件編號或案件名稱。

案件編號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狀態	請案姓名	請案日期
11409H0000499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竣工圖併	待申請	1130511	NA

請案執照 請案已申請執照上報【請案執照】，請以【圖說】顯示。 請案已上報之申請執照在內網上更新時可再點「更新」，請以【圖說】顯示。 請案已上報執照。

A11-已指定人員(一)

A11-已指定人員(二)

A12-已指定

開/竣工 請案已申請執照上報【請案執照】，請以【圖說】顯示。 請案已上報之申請執照在內網更新時可再點「更新」，請以【圖說】顯示。 請案已上報執照。

E11-已指定人員(一)

E11-已指定人員(二)

E12-已指定人員(一)

E12-已指定人員(二)

E13-已指定人員(一)

E13-已指定人員(二)

E14-已指定人員(一)

E14-已指定人員(二)

E15-已指定人員(一)

E15-已指定人員(二)

E16-已指定人員(一)

E16-已指定人員(二)

E17-已指定人員(一)

E17-已指定人員(二)

E18-已指定人員(一)

E18-已指定人員(二)

E19-已指定人員(一)

E19-已指定人員(二)

E20-已指定人員(一)

E20-已指定人員(二)

E21-已指定人員(一)

E21-已指定人員(二)

E22-已指定人員(一)

E22-已指定人員(二)

E23-已指定人員(一)

E23-已指定人員(二)

E24-已指定人員(一)

E24-已指定人員(二)

E25-已指定人員(一)

E25-已指定人員(二)

E26-已指定人員(一)

E26-已指定人員(二)

E27-已指定人員(一)

E27-已指定人員(二)

E28-已指定人員(一)

E28-已指定人員(二)

E29-已指定人員(一)

E29-已指定人員(二)

E30-已指定人員(一)

E30-已指定人員(二)

E31-已指定人員(一)

E31-已指定人員(二)

E32-已指定人員(一)

E32-已指定人員(二)

E33-已指定人員(一)

E33-已指定人員(二)

E34-已指定人員(一)

E34-已指定人員(二)

E35-已指定人員(一)

E35-已指定人員(二)

E36-已指定人員(一)

E36-已指定人員(二)

E37-已指定人員(一)

E37-已指定人員(二)

E38-已指定人員(一)

E38-已指定人員(二)

E39-已指定人員(一)

E39-已指定人員(二)

E40-已指定人員(一)

E40-已指定人員(二)

E41-已指定人員(一)

E41-已指定人員(二)

E42-已指定人員(一)

E42-已指定人員(二)

E43-已指定人員(一)

E43-已指定人員(二)

E44-已指定人員(一)

E44-已指定人員(二)

E45-已指定人員(一)

E45-已指定人員(二)

E46-已指定人員(一)

E46-已指定人員(二)

E47-已指定人員(一)

E47-已指定人員(二)

E48-已指定人員(一)

E48-已指定人員(二)

E49-已指定人員(一)

E49-已指定人員(二)

E50-已指定人員(一)

E50-已指定人員(二)

E51-已指定人員(一)

E51-已指定人員(二)

E52-已指定人員(一)

E52-已指定人員(二)

E53-已指定人員(一)

E53-已指定人員(二)

E54-已指定人員(一)

E54-已指定人員(二)

E55-已指定人員(一)

E55-已指定人員(二)

E56-已指定人員(一)

E56-已指定人員(二)

E57-已指定人員(一)

E57-已指定人員(二)

E58-已指定人員(一)

E58-已指定人員(二)

E59-已指定人員(一)

E59-已指定人員(二)

E60-已指定人員(一)

E60-已指定人員(二)

E61-已指定人員(一)

E61-已指定人員(二)

E62-已指定人員(一)

E62-已指定人員(二)

E63-已指定人員(一)

E63-已指定人員(二)

E64-已指定人員(一)

E64-已指定人員(二)

E65-已指定人員(一)

E65-已指定人員(二)

E66-已指定人員(一)

E66-已指定人員(二)

E67-已指定人員(一)

E67-已指定人員(二)

E68-已指定人員(一)

E68-已指定人員(二)

E69-已指定人員(一)

E69-已指定人員(二)

E70-已指定人員(一)

E70-已指定人員(二)

E71-已指定人員(一)

E71-已指定人員(二)

E72-已指定人員(一)

E72-已指定人員(二)

E73-已指定人員(一)

E73-已指定人員(二)

E74-已指定人員(一)

E74-已指定人員(二)

E75-已指定人員(一)

E75-已指定人員(二)

E76-已指定人員(一)

E76-已指定人員(二)

E77-已指定人員(一)

E77-已指定人員(二)

E78-已指定人員(一)

E78-已指定人員(二)

E79-已指定人員(一)

E79-已指定人員(二)

E80-已指定人員(一)

E80-已指定人員(二)

E81-已指定人員(一)

E81-已指定人員(二)

E82-已指定人員(一)

E82-已指定人員(二)

E83-已指定人員(一)

E83-已指定人員(二)

E84-已指定人員(一)

E84-已指定人員(二)

E85-已指定人員(一)

E85-已指定人員(二)

E86-已指定人員(一)

E86-已指定人員(二)

E87-已指定人員(一)

E87-已指定人員(二)

E88-已指定人員(一)

E88-已指定人員(二)

E89-已指定人員(一)

E89-已指定人員(二)

E90-已指定人員(一)

E90-已指定人員(二)

E91-已指定人員(一)

E91-已指定人員(二)

E92-已指定人員(一)

E92-已指定人員(二)

E93-已指定人員(一)

E93-已指定人員(二)

E94-已指定人員(一)

E94-已指定人員(二)

E95-已指定人員(一)

E95-已指定人員(二)

E96-已指定人員(一)

E96-已指定人員(二)

E97-已指定人員(一)

E97-已指定人員(二)

E98-已指定人員(一)

E98-已指定人員(二)

E99-已指定人員(一)

E99-已指定人員(二)

E100-已指定人員(一)

E100-已指定人員(二)

竣工圖併修流程

竣工圖併修流程

3. 授權：

案件編號 (建照/併案件數)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負責人/授權人員
11501H0000304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建造執照	編輯負責人 編輯授權人員 測試用假建築師/測試用假建築師
11402H0000720 (1件) 進入案件			
11402H0000719 (1件) 進入案件			

選擇授權對象 案件編號:11501H0000304 關閉

※【已授權對象】可編輯此案件，亦可透過下方新增授權人員

已授權對象

測試用假建築師

※請點選下列帳號新增授權對象。 搜尋:

帳號	姓名
A14738	譚直丞
snail0732	鄭培仁

[儲存](#)

竣工圖併修流程

4. 點選步驟「3. 書圖資料」進行上傳



上傳 → 簽章

5. 點選步驟「4. 資料上傳」



上傳申請資料 → 列印上傳成功

竣工圖併修流程

6. 依照步驟：1. 取得一碼通、2. 上傳申請資料、3. 列印上傳成功單、4. 各外審單位已辦理竣工審查之掛建文號清冊(送至施工科掛號)

申報作業

案件編號	11409H0000498-00001	一碼通編號	取得一碼通
申請人	京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林偉鴻	設計人	黃仲士
申請案件類別	B01-使用執照	繪圖	
建築物名稱	110街258號京理輝興段1514地號(竣工範圍)	案件狀態	尚未結案
建物門牌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深溝溝7鄰南港四路一段126號		

成功說明：

- 請先點擊上傳申請資料進行操作。
- 操作後即可列印上傳成功單。
- 操作或上傳後即可開始上傳成功單與其他相關資料。
- 成功上傳申請資料，將上傳資料送向相關單位，進行後續上傳申請資料。
- 成功上傳資料後，請將上傳資料之案件編號與相關資料送向相關單位。
- 查詢有紙化案件請於【電子書庫下載】輸出後二維碼之書畫。

執行功能

[1. 上傳申請資料](#)
[2. 列印上傳成功單](#)
[3. 【其他】無紙審照相關報表](#)
[4. 各外審單位已辦理竣工審查之掛建文號清冊](#)
[5. 加註事項表](#)

使用執照流程
(實施無紙化)

使用執照流程
4. 點選步驟「3. 書圖資料」進行上傳

▲ 申請步驟

- 1.填寫申請書
- 2.上傳至雷圖
- 3.書圖資料
- 4.資料上傳
- 5.地籍套繪

上傳 → 簽章

5. 點選步驟「4. 資料上傳」

▲ 申請步驟

- 1.填寫申請書
- 2.上傳至雷圖
- 3.書圖資料
- 4.資料上傳
- 5.地籍套繪

上傳申請資料 → 列印上傳成功

使用執照流程
(實施無紙化)

使用執照流程
6. 依照步驟：1. 取得一碼通、2. 上傳申請資料、
3. 列印上傳成功單(送至施工科掛號)

申報作業

案件編號	11409H0000498-00001	一碼通編號	取得一碼通
申請人	京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林傳雄	設計人	黃仲士
申請案件類別	B01-使用執照	地號	
建築師名稱	1106258號京建建設1514地號(環工-板橋)	案件狀態	尚未結案
建物門牌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深溝溝7鄰深溝四路一段126號		

※功能說明：

1. 請先點擊上傳申請資料進行操作。
2. 操作後即可列印上傳成功單。
3. 操作或上傳後即可開始上傳成功單與其他相關資料。
4. 单击需要打印資料，將上傳資料返回打印頁面，進行數據上傳申請資料。
5. 单击編輯打印管理操作獲取申請資料之案件後即可打印申請資料。
6. 查詢無紙化案件請於【電子書庫下載】輸出後二維碼標之書畫。

執行功能

- 1. 上傳申請資料
- 2. 列印上傳成功單
- 3. 【其他】無紙審照相關報表
- 4. 各外審單位已辦理竣工審查之掛建文號清單
- 5. 加註事項表

使用執照流程 (非實施無紙化)

使用執照流程

- 5. 依照步驟：1. 取得一碼通、2. 上傳申請資料、3. 列印上傳成功單(提供掛號或核准刷圖)

申報作業

案件編號	11409H000498-00001	一碼通編號	取得一碼通
申請人	京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林傳禮	設計人	黃祥士
申請案件類別	B01-使用執照	地址	
建築物名稱	110街258號華理軒商辦151地檢(擴工範圍)	案件狀態	尚未出照
建築物門牌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海濱路7號頂樓加蓋一層125號		

成功點數說明：
 1. 請在點驗上傳申請資料後進行操作。
 2. 案件審核可列印上傳成功單。
 3. 若地址上傳後即可開始上傳成功單與其他相關資料。
 4. 若已備齊申請資料，請上傳資料並按「核准」後，應將點驗上傳申請資料。
 5. 當申請點驗時，請將申請資料上傳成功後，請將點驗成功後再上傳。
 6. 若為無紙化案件請於【電子圖章下載】輸出電子圖章後再上傳。

執行功能

- 1. 上傳申請資料
- 2. 列印上傳成功單
- 3. 【其他】無紙審照相關報表
- 4. 各外審單位已辦理竣工審查之掛建文號清單
- 5. 加註事項表

開工/施工 勘驗流程

開工/施工勘驗流程

- 1. 創建案件：

11409H000497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施工勘驗	語言丞/語言丞
---	-------	------	---------

- 2. 登打相關表單

請查閱

可在上開申請案件點驗後輸入，新增或更新相關資料後再操作。

查詢案件編號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狀態	申請日期	變更日期
11409H000497	新北市政府	施工勘驗	尚未審核	1130211	NA

【執照】 申請已申請執照上開【執照類別】，請以【查詢】條件，可將已上開之申請類別查詢上開執照查詢條件，請以【查詢】條件，新增或更新執照。

【開工/施工】 申請已申請開工/施工上開【開工/施工類別】，請以【查詢】條件，可將已上開之申請類別查詢上開開工/施工查詢條件，請以【查詢】條件，新增或更新開工/施工。

A11-1 申請人姓名(一)	A11-2 申請人姓名(二)	A12-1 查詢
B11-1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1-2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1-3 申請人姓名
B12-1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2-2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2-3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3-1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3-2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3-3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4-1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4-2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B14-3 建築工程開工申請書



系統登入

1. 進入工務局首頁，選擇建管服務專區
2. 點選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進入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網站導覽 | 回首頁 | 回新北市政府

請輸入關鍵字

人本施工 優質服務 樂清新局
以民為本的新思維 城市進步的永續動力

最新消息 | 洽詢專區 | 關於我們 | 主題專區 | 服務交流 | 性別主流化 | 慶祝天地 | 公開資訊

目前位置： 首頁 > 主題專區 > 建管服務專區

建管服務專區

- 申辦各項業務
- 建築管理資訊專區
- **新北市政府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測試中)**
- 新北市政府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
- 新北市政府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
- 建築執照電腦化
- 建築管理資訊
- 建築物地籍資訊
- 建築執照之石
- 全國建築管理
- 內政部國土署

新北市政府 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 (WEB版)

請選擇登入方式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電子書證登入)

【適用身分】： 營造公司 (工商機關)
建築師 (自然人進駐)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適用身分】： 事務所人員
營造公司人員

個人申請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WEB版\)使用指南](#)

系統登入

1. 進入工務局首頁，選擇建管服務專區
2. 點選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進入
3. 選擇登入方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for the 'New Taipei City Building Permit Application System (Web Version)'. It features three main login options:

- 建築師/營造廠身分 (使用自然人憑證)**: Architects/Construction Firms (Using Natural Person Digital Certificate).
- 被授權之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使用E政府帳號)**: Authorized Designer, Supervisor, Contractor, and Full-time Engineer (Using E-Government Account).
- 一般人員 (使用E政府帳號)**: General Staff (Using E-Government Account).

Below these are three specific login buttons:

-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電子憑證登入)**: Office/Construction Firm Staff (Electronic Certificate Login). Applicable to: Construction Firms (Business Certificate), Architects (Natural Person Digital Certificate).
-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Office/Construction Firm Staff (My E-Government Account Login). Applicable to: Office Staff, Construction Firm Staff.
- 個人申請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Individual Application (My E-Government Account Login).

系統登入

1. 進入工務局首頁，選擇建管服務專區
2. 點選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進入
3. 選擇登入方式
4. 使用營造業身分登入者，使用工商憑證，輸入IC卡密碼後，首次使用需要進行身分驗證



The flowchart illustrates the login process for construction industry staff using an IC card:

- Click on the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電子憑證登入)' button.
- Proceed to the '憑證登入' (Certificate Login) page.
- Enter the IC card password and the digital certificate PIN.
- Click the '登入系統' (Login to System) button.
- After successful login, the user is directed to the '首頁' (Home) page.
- On the home page, a message prompts the user to perform identity verification for the first time: '請填寫以下資訊後點擊驗證，以驗證建築師身分。' (Please fill in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and click verify to verify your architect status.)
- Fields for '開業證號' (Business License No.), '姓名' (Name), and '身分證' (ID No.) are provided for verification.

系統登入

1. 進入工務局首頁，選擇建管服務專區
2. 點選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網頁版)進入
3. 選擇登入方式
4. 使用營造業身分登入者，使用工商憑證，輸入IC卡密碼後，首次使用需要進行身分驗證
5. 使用營造廠人員或個人者，需使用E政府登入



事務所/營造廠人員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個人申請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www.gov.tw

eGOV登入頁

-  我的E政府帳號登入
-  各類憑證登入
-  行動自然人憑證登入
-  醫事憑證登入
-  FACEBOOK帳號登入
-  GOOGLE帳號登入



授權作業

授權作業

1. 使用營造廠身份登入後
2. 左側目錄展開，選擇人員授權管理



點選目錄符號 展開

您現在是使用「羅大佑」的資料
請點擊左上角目錄開始工作。
[一切換資料]

Copyright © 2022 All rights reserved
建議使用Microsoft Edge或Google Chrome瀏覽器，並解鎖度1024以上

首頁

申請案件管理

人員授權管理

匯入申請案件

系統代碼更新回報

好，羅大佑，歡迎使用線上版執照申請書系統
您現在是使用「羅大佑」的資料
請點擊左上角目錄開始工作。
[一切換資料]

Copyright © 2022 All rights reserved
建議使用Microsoft Edge或Google Chrome瀏覽器，並解鎖度1024以上

授權作業

1. 使用營造廠身份登入後
2. 左側目錄展開，選擇人員授權管理
3. 點選新增授權
4. 填寫授權人E政府帳號及姓名



事務所人員授權管理

/ 事務所人員授權管理

+ 新增授權

建築師、建築師

關鍵字查詢
請輸入要搜尋的關鍵字(帳號、姓名)

新增授權 [關閉] [儲存]

※【*】為必填項目。
※【帳號】請勿輸入全形英數字。
※【帳號】請輸入E政府帳號(請注意大小寫)。

* 帳號	<input type="text"/>	* 姓名	<input type="text"/>
授權日期	點擊選擇年月日	授權到期日	點擊選擇年月日
管理權限	<input type="checkbox"/> 開啟	停用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停用

授權作業

1. 使用營造廠身份登入後
2. 左側目錄展開，選擇人員授權管理
3. 點選新增授權
4. 填寫授權人E政府帳號及姓名
5. 新增後事務所人員即可使用E政府登入處理案件
6. 新增案件相關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已新增授權
可使用EGOV登入並
處理案件

管理權限、使用狀態
確認

常見問題：填寫帳號，但還是沒有看到案件
 A：請進入E政府會員中心：<https://www.cp.gov.tw/porta/person/initial/MemberCenter.aspx>
 後點選個人資料查詢，查看帳號是否一樣(注意大小寫)
 A：授權起始日請注意是否有填錯，如要今天看到案件，起始日請填昨天

授權作業

1. 使用營造廠身份登入後
2. 左側目錄展開，選擇人員授權管理
3. 點選新增授權
4. 填寫授權人E政府帳號及姓名
5. 新增後事務所人員即可使用E政府登入處理案件
6. 新增案件相關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7. 點選「編輯授權人員」，請選擇案件相關人員(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點選「編輯授權人員」，請選擇案件相關人員(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授權作業

1. 使用營造廠身份登入後
2. 左側目錄展開，選擇人員授權管理
3. 點選新增授權
4. 填寫授權人E政府帳號及姓名
5. 新增後事務所人員即可使用E政府登入處理案件
6. 新增案件相關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7. 點選「編輯授權人員」請選擇案件相關人員(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專任工程人員)
8. 點選帳號，後該人員會移至「已授權對象」位置
9. 按儲存

授權作業

10. 顯示已更新授權，表示已完成

授權作業

10. 顯示已更新授權，表示已完成

11. 後續授權人員，登入後顯示前後差異

授權前

您好，王小明，歡迎使用線上版執照申請書系統

[查無授權資訊](#)

請先通知建築師或管理人員進行授權作業



授權後

您好，王大同，歡迎使用線上版執照申請書系統

您現在是使用 [--建築師2號--](#) 的資料

請點擊左上角目錄開始工作。

[切換資料](#)

案件管理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首頁

申請案件管理

人員授權管理

匯入申請案件

系統代碼更新回報

您現在是使用「羅大佑」的資料
請點擊左上角目錄開始工作。
[切回資料]

Copyright © 2022 All rights reserved
建議使用Microsoft Edge或Google Chrome瀏覽器，並解鎖度1024以上

好，羅大佑，歡迎使用線上版執照申請書系統
您現在是使用「羅大佑」的資料
請點擊左上角目錄開始工作。
[切回資料]

Copyright © 2022 All rights reserved
建議使用Microsoft Edge或Google Chrome瀏覽器，並解鎖度1024以上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申請案件管理

新增案件

查詢功能

案件編號 (總數/併案件數)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負責人	案件狀態
11308H0000016 (1件) 新增案件	新北市政府	證照執照	譚晉丞/譚晉丞	收文掛號
11308H0000015 (1件) 新增案件	新北市政府	【審議】 證照執照	譚晉丞/譚晉丞	尚未掛號
11308H0000014 (1件) 新增案件	新北市政府	證照執照	譚晉丞/譚晉丞	尚未掛號
11308H0000013 (1件) 新增案件	新北市政府	證照執照	譚晉丞/譚晉丞	收文掛號
11308H0000012 (1件) 新增案件	新北市政府	證照執照	譚晉丞/譚晉丞	排定進行複審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 選擇主管機關
- 選擇案件類別
- 輸入建築物名稱
- 案儲存

新增/編輯/匯入
(案件未儲存)

※目前共 1筆

※【*】為必填項目。
※刪除案件為代墊案件，刪除刪除請至申請案件結算頁面操作。
※新增案件類別或修改案件不詳請洽管理員。

案件編號	* 主管機關	* 案件類別	案件負責人	* 建築物名稱
系統生成	-- 請選擇 --	-- 請選擇 --	請發送	請輸入建築物名稱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 選擇主管機關
- 選擇案件類別
- 輸入建築物名稱
- 案儲存
- 點選「進入案件」

申請案件管理

/ 申請案件管理

+ 新增案件

案件查詢

主管機關 -- 請選擇 -- 案件類別 -- 請選擇 --

案件編號

案件負責人

案件關鍵字

清空查詢

案件編號 (建照/併案件數)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負責人	案件狀態
11308H0000017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建造執照	請發送/請發送	尚未掛號
11308H0000018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建造執照	請發送/請發送	收文掛號
11308H0000015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審議】 建造執照預審申請	請發送/請發送	尚未掛號
11308H0000014 (1件) 進入案件	新北市政府	【審議】 加強山坡地種類執照審 查申請	請發送/請發送	尚未掛號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 選擇主管機關
- 選擇案件類別
- 輸入建築物名稱
- 案儲存
- 點選「進入案件」
- 選擇下方「申請書件」

申請書列表

【A】建造執照

案件申請書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 選擇主管機關
- 選擇案件類別
- 輸入建築物名稱
- 案儲存
- 點選「進入案件」
- 選擇下方「申請書件」
- 點選並填寫區塊內容

【A】建造執照


A11-1:建造執照申請書

A11-1:建造執照申請書

建造執照申請書

案件管理

- 點選左側目錄展開
- 點選「申請案件管理」
- 點選新增案件
- 選擇主管機關
- 選擇案件類別
- 輸入建築物名稱
- 案儲存
- 點選「進入案件」
- 選擇下方「申請書件」
- 點選並填寫區塊內容
- 點選新增後依照欄位填寫資料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Case Management' web application.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a menu icon and a breadcrumb trail: /申請案件管理 /申請書列表 /填寫申請書.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are buttons for '回上一頁', '修改抬頭資料', '起造人', '設計人', and '建築'.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two sections: a table of cases and a form for adding a new case.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種類用戶編號', and '建物門牌地址'. The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電話', 'E-mail', and '戶籍、通訊地址'.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新增案件' button in the table.

圖檔匯入/簽署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
申請書

申請書管理 / 申請書列表

[回上一頁](#)
[書圖資料](#)
[地籍套繪](#)

※點選切換案件選擇欲操作檔案。

當前案件編號	主管機關
11308H0000017	新北市政府

[自切換案件](#)

☰ **【A】建造執照** ※若已將申請書上傳至【書圖資料】，將以藍色顯示。

A11-1-建造執照申請書

A11-2-起造人名冊(-)

A11-4-建築物概要表

A11-5-委託書A

A12-4-土地使用權同意書

A12-4-2-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二)

A13-10-建築執照及雜項執照建築師簽證表

A13-2-建築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表

【縣市報表】 新北市 ※若已將申請書上傳至【書圖資料】，將以藍色顯示。

I30-1-新北市建造執照(變更設計)申請書附表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選擇檔案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測試	案件編號	11308HO
申請人	測試案件	一碼通	
地號	新北市林口區105號	案件狀態	尚未掛號

【圖說上傳步驟】

- 請將繪製好的建築圖說正確命名。(可參考書圖文件命名規則)
- 檔案請存成PDF檔案類型。
- 圖說上傳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或【行動自然人憑證】進行數位簽章。

執行認證 功能說明A

[行動自然人憑證](#)
[自然人憑證](#)

電子審查意見

[電子審查意見](#)

電子圖檔

[電子圖檔下載](#)

選取上傳書圖 上傳說明A

[新增項目](#)
[上傳](#)
技師授權(已授權0人)

圖檔類別

-- 請選擇 --

請選擇檔案(限PDF)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選擇檔案」
3. 選擇PDF檔案(可複選)
4. 選取後，按下開啟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測試 案件編號: 11308HO

本機 > 114年度建築 > 新增資料夾 > 本機 > 圖庫 > 選擇測試 > 測試

名稱	修改日期	檔案類型	大小
圖庫圖	2023/6/14 下午 04:20	檔案資料夾	
A1-04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1,037 KB
A1-05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926 KB
A1-06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232 KB
A1-07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1,707 KB
A1-08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1,707 KB
A1-09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1,707 KB
A1-10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1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2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3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4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5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6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7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1-18_測試.pdf	2023/3/17 下午 02:09	Adobe Acrobat ...	404 KB

Adobe Acrobat 文件 (*.pdf)

開啟(O) 取消

圖檔類別

-- 請選擇 -- 請選擇檔案(限PDF) 未選擇任何檔案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選擇檔案」
3. 選擇PDF檔案(可複選)
4. 選取後，按下開啟
5. 開啟後，下方會出現要上傳檔案
6. 點選「上傳」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測試	案件編號: 11308H000017
申請人: 測試案件	一碼通
地號: 新北市林口區105號	案件狀態: 尚未掛號

【圖說上傳步驟】

1. 請將繪製好的建築圖說正確命名。(可參考書圖文件命名規則)
2. 檔案請存成PDF檔案類型。
3. 圖說上傳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或【行動自然人憑證】進行數位簽章。

執行認證

電子審查意見

行動自然人憑證

自然人憑證

電子審查意見

電子圖檔

電子圖檔下載

選取上傳書圖

新增項目

上傳

技師授權(已授權0人)

圖檔類別

A1-平面圖、平面詳圖 請選擇檔案(限PDF) A1-14_測試.pdf

● A1-14_測試.pdf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選擇檔案」
3. 選擇PDF檔案(可複選)
4. 選取後，按下開啟
5. 開啟後，下方會出現要上傳檔案
6. 點選「上傳」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測試	案件編號	11308H000017
申請人	測試案件	一碼通	
地號	新北市林口區105號	案件狀態	尚未掛號

【圖說上傳步驟】

1. 請將繪製好的建築圖說正確命名，(可參考書圖文件命名規則)
2. 檔案請存成PDF檔案類型。
3. 圖說上傳

請選擇最新原核准之圖名

請選擇原核准圖:

A104 測試.pd...	114林建字	A1001-1
A103 測試.pd...	114林建字	--請選擇--

確定

圖檔類別: A1-平面圖、平面詳圖

選擇檔案: 請選擇檔案(限PDF) A1-14_測試.pdf
● A1-14_測試.pdf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選擇檔案」
3. 選擇PDF檔案(可複選)
4. 選取後，按下開啟
5. 開啟後，下方會出現要上傳檔案
6. 點選「上傳」
7. 出現上傳成功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測試	案件編號	11308H000017
申請人	測試案件	一碼通	
地號	新北市林口區105號	案件狀態	尚未掛號

【圖說上傳步驟】

1. 請將繪製好的建築圖說正確命名，(可參考書圖文件命名規則)
2. 檔案請存成PDF檔案類型。
3. 圖說上傳

✓

上傳成功

確定

圖檔類別: A1-平面圖、平面詳圖

選擇檔案: 請選擇檔案(限PDF) A1-14_測試.pdf
● A1-14_測試.pdf

新增項目
上傳
技師授權(已授權0人)

圖檔匯入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選擇檔案」
3. 選擇PDF檔案(可複選)
4. 選取後，按下開啟
5. 開啟後，下方會出現要上傳檔案
6. 點選「上傳」
7. 出現上傳成功



常見問題：出現上傳失敗
 A：請將PDF 用 PDFCreator 重新存檔後再匯入(PDF格式有問題)流程如下
 1. 下載 PDFCreator：<https://www.pdfforge.org/pdfcreator/download>
 2. 開啟PDF後點選列印，選擇PDFCreator後，另存檔案位置

圖檔匯入

10. 點選下載勾選
11. 即可下載有二維條碼圖說(請注意，列印後請勿裁切到數字)
12. 上傳後，圖說會出現下方(狀態顯示待簽署)
13. 點選行動自然人憑證或自然人憑證



電子圖檔

電子圖檔下載

選取上傳書圖 上傳說明A

新增項目 上傳 技師授權(已授權0人)

圖檔類別: --請選擇-- 選擇檔: 請選擇檔案(原PDF) 未選擇任何檔案

已上傳書圖

其他書圖 結構圖 修正回覆

請輸入關鍵字快速查詢: 全部 待修正

查詢結果，共 4 筆

序號	預覽	圖號	圖名 (點選名稱可視預覽)	類別	狀態
1		A1-04	測試.pdf	A1-平面圖、平面詳圖	待簽署

圖檔匯入

10. 點選下載勾選
11. 即可下載有二維條碼圖說(請注意, 列印後請勿裁切到數字)
12. 上傳後, 圖說會出現在下方(狀態顯示待簽署)
13. 點選行動自然人憑證或自然人憑證
14. 如自然人憑證, 請輸入IC卡密碼及相關資訊

自然人憑證(數位憑證)

自然人憑證(數位憑證)

*簽章姓名:

*密碼:

*驗證身分:

身分類別:

*開業證號:

※【*】欄位為必填。
※身分類別若為起造人、委託代辦人、工程技師, 免填開業證號。
※CCA授權免填開業、身份證號。
※本人同意採用電子簽章進行簽證。

請選擇簽證項目:

建築圖

簽證項目:
建築圖 1張

確定
取消

圖檔匯入

10. 點選下載勾選
11. 即可下載有二維條碼圖說(請注意, 列印後請勿裁切到數字)
12. 上傳後, 圖說會出現在下方(狀態顯示待簽署)
13. 點選行動自然人憑證或自然人憑證
14. 如自然人憑證, 請輸入IC卡密碼及相關資訊
15. 如行動憑證, 請輸入身分證(請於1分鐘內由手機點選簽章)

行動憑證

行動憑證

*簽章姓名:

裝置名稱:

*驗證身分:

身分類別:

開業證號:


※【*】必填。
※如未輸入"裝置名稱", 將推播至所有裝置。
※身分類別若為起造人、委託代辦人、工程技師、主任技師或主任建築師, 免填開業證號。
※本人同意採用電子簽章進行簽證。

請選擇簽證項目:

建築圖


簽證項目:
建築圖 1張

確定
取消



圖檔匯入

10. 點選下載勾選
11. 即可下載有二維條碼圖說(請注意，列印後請勿裁切到數字)
12. 上傳後，圖說會出現下方(狀態顯示待簽署)
13. 點選行動自然人憑證或自然人憑證
14. 如自然人憑證，請輸入IC卡密碼及相關資訊



常見問題：數位簽章卡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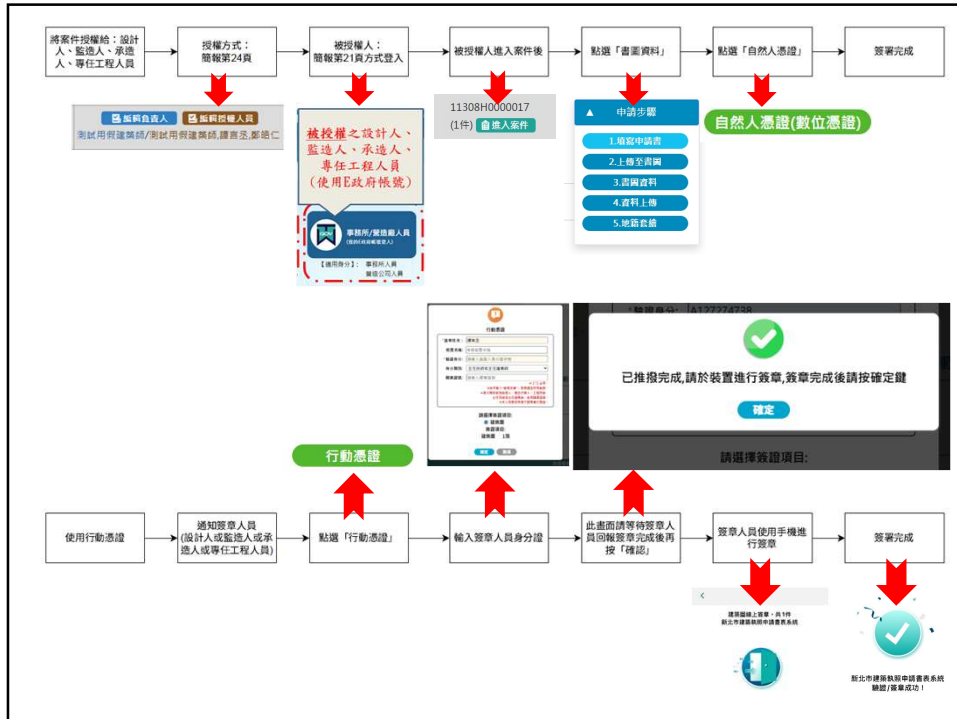
A：變更預設的彈出式視窗與重新導向設定

1. 在電腦上開啟 Chrome。
2. 依序按一下右上方的「更多」圖示 更多 下一步「設定」。
3. 依序按一下「隱私權和安全性」下一步「網站設定」下一步「彈出式視窗與重新導向」。
4. 點選「網頁可以傳送彈出式視窗和使用重新導向」

<https://support.google.com/chrome/answer/95472?hl=zh-Hant&co=GENIE.Platform%3DDesktop&oco=0>




多人簽章方式



資料上傳

1. 點選右側「資料上傳」

申請書列表 登入人員：譚尚丞 登出

主管機關	案件類別	案件狀態	建築物名稱
新北市政府	變更使用執照(舊章)	尚未審核	1130726號世

▲ 申請步驟

1.填寫申請書

2.上傳空清圖

3.審圖資料

4.資料上傳

5.地籍套繪

資料上傳

1. 點選右側「資料上傳」

2. 點選取得一碼通

3. 點選「上傳申請資料」
(每次修改圖說都須點)

申報作業

案件編號	11307H0000026	一碼通編號	取得一碼通
起造人	王煥明	設計人	
申請案件類別	B02:變更使用執照(舊章)	地號	
建築物名稱	1130726號世	案件狀態	尚未審核
建物門牌地址	新北市泰山路種山路200-500號		

※功能說明：
 1. 請先點選上傳申請資料進行操作。
 2. 操作後即可列印上傳成功單。
 3. 操作後上傳後即可開始上傳成功單與其他相關審照報表。

執行功能

1.上傳申請資料 2.列印上傳成功單 3.【其他】無紙審照相關報表



補正圖/
核准圖下載

1. 選擇書圖資料

☰
申請書

/ 申請案件管理 / 申請書列表

回上一頁
書圖資料
地籍套繪

※點選切換案件選擇欲操作檔案。

當前案件編號	主管機關
11308H0000017	新北市政府

☑ 切換案件

▲ 申請步驟

- 1.填寫申請書
- 2.上傳至書圖
- 3.書圖資料
- 4.資料上傳
- 5.地籍套繪

☰ **【A】建造執照** ※若已將申請書上傳至【書圖資料】，將以藍色顯示。

A11-1:建造執照申請書

A11-2:起造人名冊(-)

A11-4:建築概要表

A11-5:委託書A

A12-4:土地使用權同意書

A12-4-2: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二)

A13-10:建築執照及雜項執照建築師簽證表

A13-2:建築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表

☰ **【縣市報表】 新北市** ※若已將申請書上傳至【書圖資料】，將以藍色顯示。

I30-1:新北市建造執照(變更設計)申請書附表

補正圖/
核准圖下載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電子審查意見/核准圖下載」

書圖資料上傳作業

案件資訊

建築物名稱	建築掛號會空白	案件編號	11404H0000526
申請人	陳小傑	一碼通	114X00702
地址	新北市瑞芳區臺東路25-25號	案件狀態	案件限期改正

【圖說上傳步驟】

1. 請將繪製好的建築圖說正確命名。(可參考書圖文件命名規則)
2. 檔案請存成PDF檔案類型。
3. 圖說上傳完成請使用【自然人憑證(數位憑證)】或【行動憑證】進行數位簽章。
4. 請確認個別技師皆已簽署檔案(EK:電機技師、環工技師)。
5. 若為有紙化案件請於【電子圖檔下載】輸出含二維條碼之書圖。

執行認證 功能說明 A

行動憑證
自然人憑證(數位憑證)
電子審查意見/核准圖下載

電子圖檔

電子圖檔下載

補正圖/
核准圖下載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電子審查意見/核准圖下載」
3. 案件未核准：
網站顯示，下載補正通知書及有意見的圖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申請案件核發流程管制系統

審查意見下載

初審 審查日期：1150112 (點擊展開或收起)

圖名	預覽	操作
補正通知書		下載
地下一層平面圖.pdf		下載原圖
屋突一層至屋突頂蓋層平面圖.pdf		下載原圖

補正意見

意見標記



補正圖/
核准圖下載

1. 選擇書圖資料
2. 點選「電子審查意見/核准圖下載」
3. 案件未核准：
網站顯示，下載補正通知書及有意見的圖
3. 案件已核准：
網站顯示，下載核准圖、核准圖清冊
聲明書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申請案件核發流程管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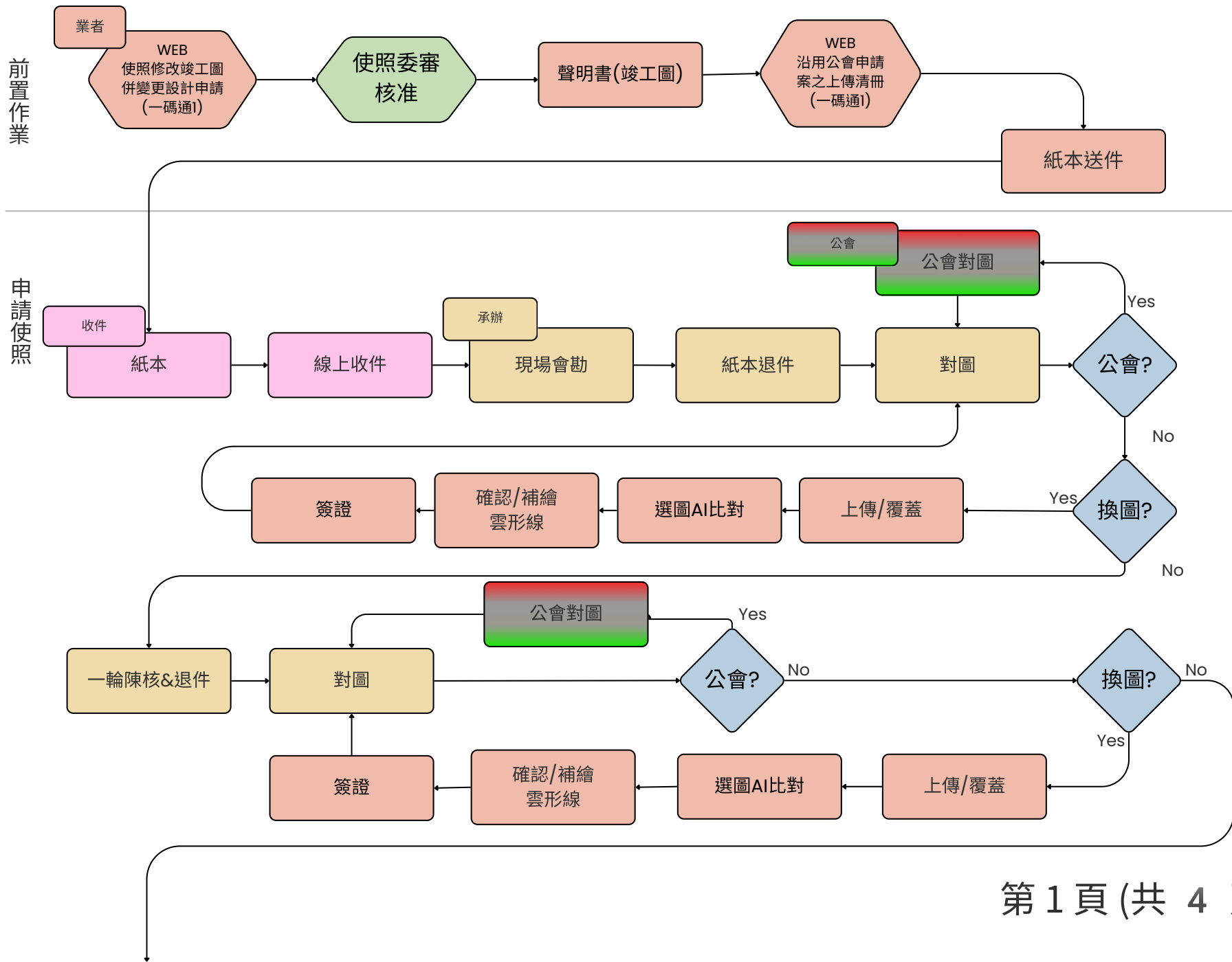
電子圖檔下載

下載無紙化審查-核准圖聲明書 列印核准圖清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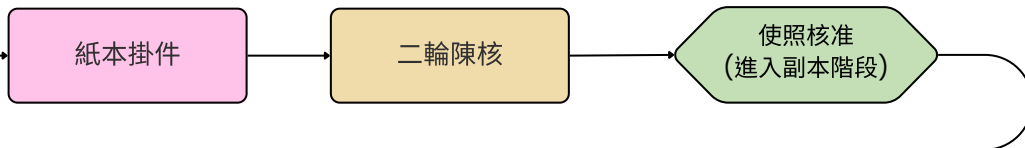
案件編號：11409H0000621-00014 (類別：建照報備 核准圖張數：16)

圖號	圖名	下載
A002	第一次變更設計建築物概要及法令檢討.pdf	下載
A101	配置圖-一層平面圖.pdf	下載
A202	二層平面圖.pdf	下載
A203	三層平面圖.pdf	下載
A204	四層平面圖.pdf	下載
A205	五層平面圖.pdf	下載
A206	六層平面圖.pdf	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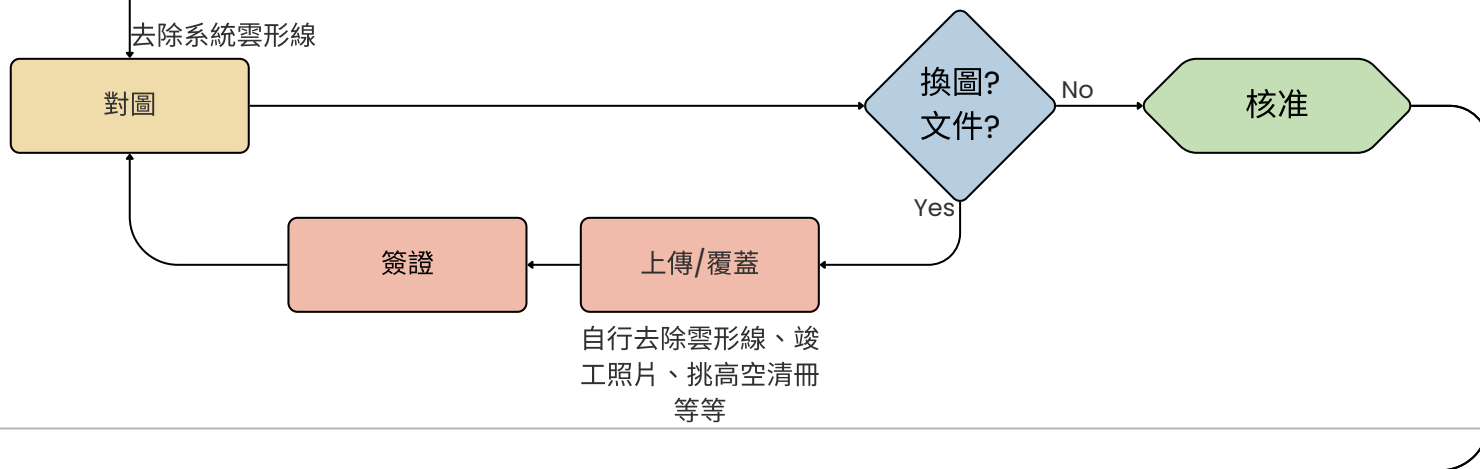
使照無紙化申請流程-有送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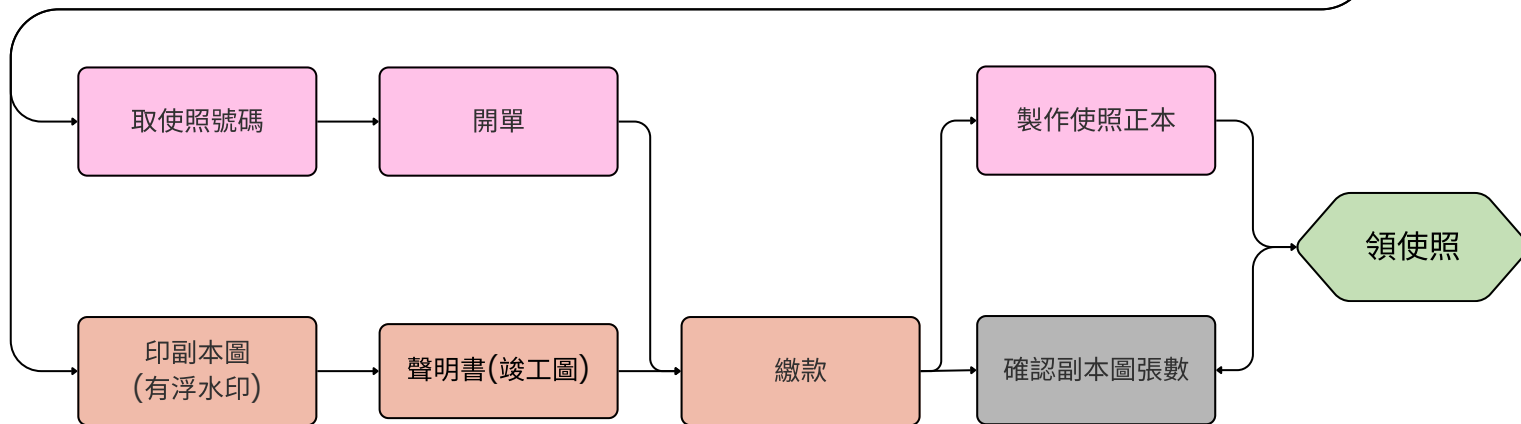
申請使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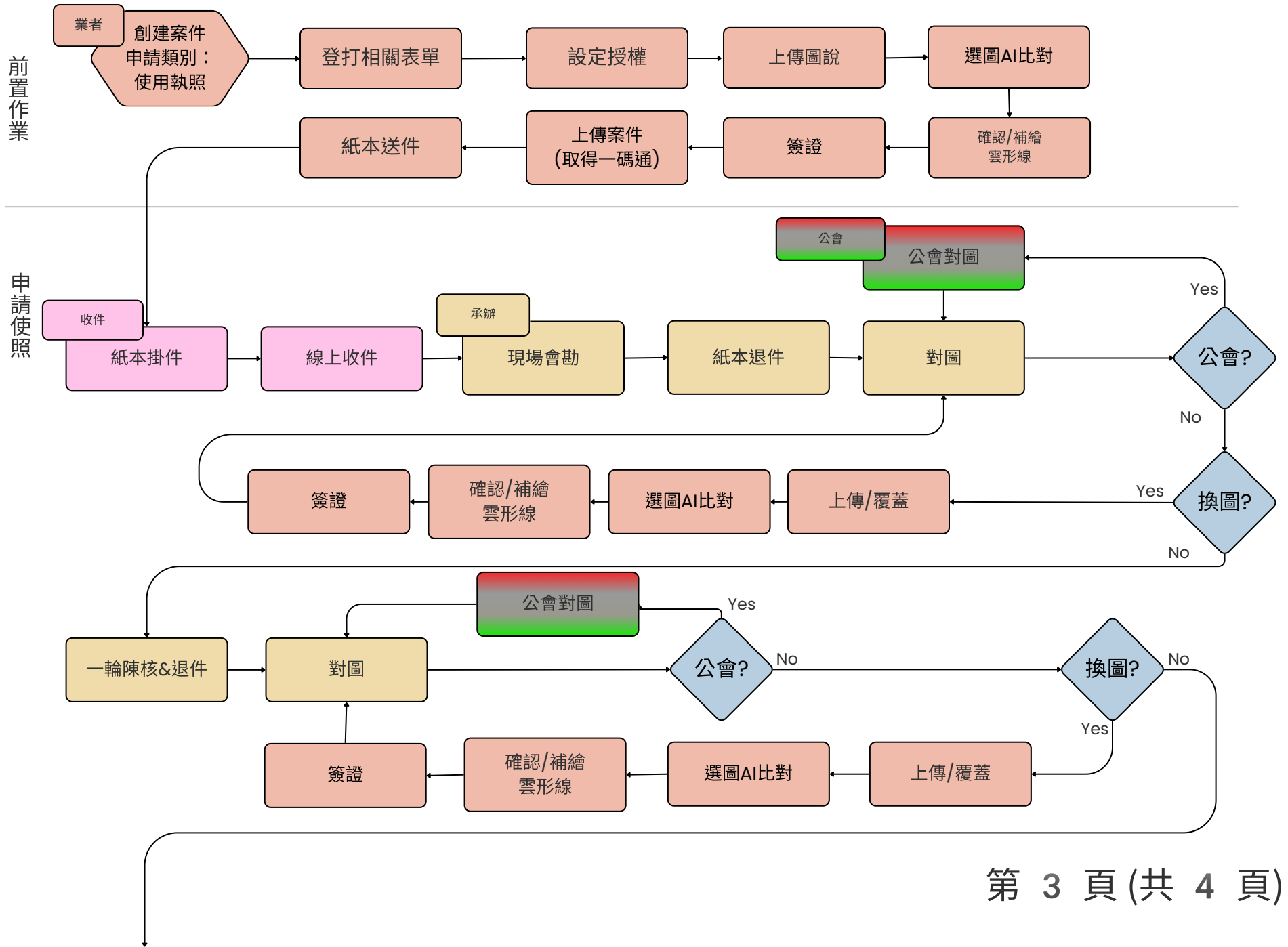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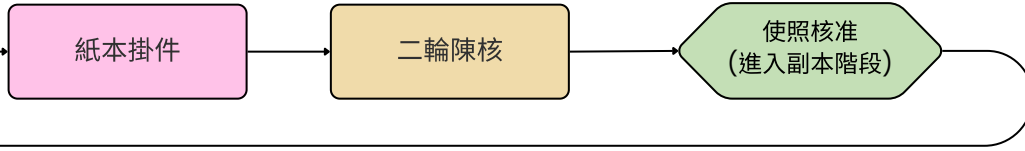
領使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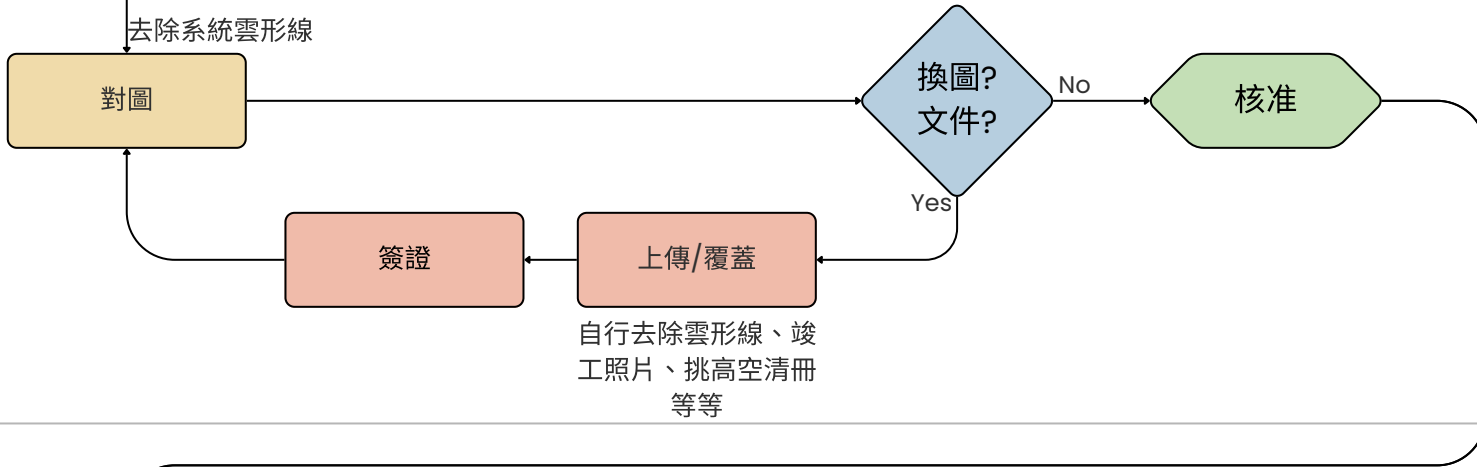
使照無紙化申請流程-未送公會案件



申請使照



副本



領使照

